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18 年度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意见

公司股东及监管部门:

本公司于2018年实施下属会计估计和会计政策变更。

(一)会计政策的变更

①2017年,财政部修订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4号——收入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号——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3号——金融资产转移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4号——套期会计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号——金融工具列报》等五项会计准则,本集团自 2018年 1月1日起执行上述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修订及指南,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。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 2017年第 14次董事会会议批准。

A 新收入准则的影响:

原准则下,本集团将支付的租家佣金(ADDRESS COMMISSION,租家在向船东支付运费时直接从运费中扣除)计入营业成本,新准则下,租家佣金冲减营业收入,执行新准则同时减少本集团 2018 年收入和成本约 1.16 亿元。

本集团将原计入应收账款的应收未完航次收入调整至合同资产,与合同相关的预收款调整至合同负债。

B 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:

本集团根据新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——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》相关规定,结合管理层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,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重新分类,分别分类为"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"以及"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"。并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(即 2018 年 1 月 1 日)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8 年 1 月 1 日的年初未分配利润。

上述收入准则以及金融工具准则变更,本集团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及金额如下:

项目	2017年12月31日	2018年1月1日	调整数
资产合计	1,314,073,222.90	1,320,270,798.55	6,197,575.65
其中: 应收账款	918,356,643.75	448,160,529.13	-470,196,114.62
合同资产		470,196,114.62	470,196,114.62
可供出售金融资产	395,716,579.15		-395,716,579.15
其他权益工具投资		309,029,642.64	309,029,642.64
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		92,884,512.16	92,884,512.16
负债合计	13,033,298.73	13,033,298.73	

其中: 预收款项	13,033,298.73		-13,033,298.73
合同负债		13,033,298.73	13,033,298.73
股东权益合计	13,496,453,959.49	13,502,651,535.14	6,197,575.65
其中: 未分配利润	13,496,453,959.49	13,502,651,535.14	6,197,575.65

②本集团根据财会[2018]15 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,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。如: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、其他应收款、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、其他应付款等。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 2018 年第 8 次董事会会议批准。

董事会认为:公司依照财政部颁布的相关制度的规定,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。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,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现时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,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。上述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,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同意公司采取相应的会计政策变更。

(二)会计估计的变更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—固定资产》有关规定,每个会计年度终了,企业应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、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,如果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、净残值与原先会计估计数有差异的,应当进行相应调整。

本集团按照拆船废钢价预计船舶净残值。本报告期,本集团对自有船舶的使用寿命、预 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了复核,鉴于拆船废钢价发生了变化,为了提供更加可靠、相关及 可比的会计信息,对船舶的净残值进行变更。

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	审批程序	开始适用的时点	备注
船舶预计净残值由 280 美元	2018 年第四次	2018年	因此项会计估计变更,增
/轻吨变更为330美元/轻吨。	董事会会议	1月1日	加本集团 2018 年度利润
	主,石石八	1/3 1 1	总额 0.71 亿元。

董事会认为:公司本次对船舶固定资产的净残值的会计估计进行调整,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,变更后船舶资产的净残值能够更真实、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。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。

(此页无正文,为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18 年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意见的签字页)

黄小文 刘汉波

张 炜 林红华

阮永平 叶承智

芮 萌 张松声

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